

论证意见表

项目名称: 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专线组网及维保项目	
评委姓名 杨伟	工作单位: 中国技术创新有限公司
职务或职称 高工	身份证号: 110101195908201559
联系电话: 13661315143	代理公司: 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专线组网前期建设由北京联通的管线及光缆进行搭建,在大兴区域内146个点位敷设了光缆,为其进行专线组网,为确保专线网络及其配套设施安全运行以及项目维护的特殊性,并且该项目预算金额未达到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供应商处采购。	
论证专家: 杨伟	
签字日期: 2021年 5月26日	

论证意见表

项目名称: 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专线组网及维保项目	
评委姓名: 任彦红	工作单位: 北京清雅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职务或职称: 高工	身份证号: 110104195809182048
联系电话: 13811821313	代理公司: 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议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专线组网及维保采用单一来源方式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处采购。理由如下: 1. 预算金额未达到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2. 本项目前期建设由北京联通的管线及光缆进行搭建,并为采购在大兴区域内进行专线组网,多点位敷设光缆。 3. 保障信息平台的稳定性,该项目的特殊性、紧迫性也是重要因素。	
论证专家: 任彦红 签字日期: 2021年5月26日	

论证意见表

项目名称: 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专线组网及维保项目	
评委姓名: 潘国华	工作单位: 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院
职务或职称: 高工	身份证号: 110102195009293046
联系电话: 13601366113	代理公司: 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专线组网及维护, 预算金额为: 111.954万元, 鉴于该项目未达到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且前期建设由北京联通的管线及光缆进行搭建。为确保专线网络及其配套设备安全运行, 保障信息平台连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 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供应商处采购。	
论证专家: 潘国华 签字日期: 2021年5月26日	